

# 老農福利津貼暫行條例---排富條款

中華民國 102 年 01 月 01 日起實施

老年農民福利津貼暫行條例第 4 條及第 6 條修正條文，總統於 100 年 12 月 21 日公布在案，主要內容是：

(一)自 101 年 1 月 1 日起，老農津貼依往例調增 1 千元，每人每月可領 7 千元。

(二)建立制度化調整機制，以後每 4 年參考消費者物價指數（CPI）成長率自動調整，調漲不調降。

(三)比照其他社福津貼訂定排富規定，排富原則為「排新不排舊」，並訂定 1 年宣導期，自 102 年 1 月 1 日起實施。

問 1	老農津貼的排富條件為何？
答	<p>老農津貼排富，充分考量農業經營的特性及農民的需求，<b>僅計算申請人本人的非農業所得及不動產：</b></p> <p>(一)<b>所得：只計算非農業所得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農業所得不計算，只對申請人本人非農業所得每年達到 50 萬元以上，才予規範限制。</li><li>2. 農業所得主要包含種稻、種菜、養豬、養魚等；其他如老農津貼、繳售公糧價款、休耕補助、農漁民子女就學獎助學金、天然災害救助金等政府補助款均不計算。</li><li>3. 非農業所得才納入計算，如存款利息、股利所得、租金所得、財產交易所得等。</li></ol> <p>(二)<b>不動產：農地及農舍都不納入</b></p> 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1. 排除農民從農營生的農業用地及居住的農舍。</li><li>2. 老農本人所擁有的農地、農舍以外之房地產達新臺幣 500 萬元以上，才會受到影響。房地產不以市價計算，土地按公告現值，房屋按評定標準價格計算價值。</li><li>3. 土地公告現值可至內政部地政司全球資訊網查詢(<a href="http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landvalue.asp?cid=100">http://www.land.moi.gov.tw/chhtml/landvalue.asp?cid=100</a>)；房屋價值可參考房屋稅單所載資料。</li></ol>

問 2	如果 102 年以後申領老農津貼的老農有存款本金 500 萬元、臺塑股票 100 張，是否被排富？
答	存款本金、股票、黃金、珠寶、汽車、漁船、貨車、農機等屬於動產都不納入計算。但存款本金的利息及股票的股利所得則納入非農業所得必須計入。
問 3	老農沒有農舍，只有自住房屋一棟 600 萬元，是否將被排富？
答	對於沒有農舍的老農，特別參考國民年金法的規定，屬老農本人所有且實際居住唯一的房屋，該房地產價值未超過 400 萬元，也可不計算價值；超過 400 萬元者，得扣除 400 萬元。簡單說，如果自己只有一間且實際居住的房子，若沒超過 400 萬元，就免算；如果超過 400 萬元，這 400 萬元可以扣掉，剩下的不動產加起來，若是不到 500 萬元，也都可以領老農津貼。因此，如果自住的房屋，其土地公告現值加上房屋評定標準價格為 600 萬元，依規定可扣抵 400 萬元，該房地產價值列入計算 200 萬元（600 萬元-400 萬元）。200 萬元未達排富限制，但如果還有其他非農業土地，其價值未達 300 萬元以上，合計未達 500 萬元，也都可以申領老農津貼。
問 4	老農沒有農舍，只有自住房屋一棟 300 萬元，另有建地一筆公告現值 400 萬元，是否將被排富？
答	自住房屋一棟 300 萬元，沒超過 400 萬元，免計算。其他不動產現值只有 400 萬元，未超過 500 萬元，不受排富影響，可以領津貼。
問 5	老農擁有 1 間農舍及另 1 間價值 600 萬元唯一自住的房屋，是否將被排富？
答	本件案情未符合無農舍且唯一自住房屋的規定，不適用最高得扣除 400 萬元的規定。農舍不算，另 1 間房屋如果土地按公告現值及房屋按評定標準價格計算合計 600 萬元，已達 500 萬元以上之排富規定，將受排富規定影響，無法請領老農津貼。
問 6	老農擁有 2 間價值合計 600 萬的房屋，是否將被排富？
答	本件案情未符合無農舍且唯一自住房屋的規定，不適用最高得扣除 400 萬元的規定。因此，2 間房屋如果土地按公告現值及房屋按評定標準價格計算合計 600 萬元，已達 500 萬元以上之排富規定，將受排富規定影響，無法請領老農津貼。
問 7	老農如何判別其房屋屬是否屬於農舍？
答	可查看房屋使用執照或土地登記謄本之登記內容；或申請查調個人財產清冊。